

**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事项办事指南
(第二版)**

2024年10月

目 录

一、 知识产权综合咨询	1
二、 知识产权宣传培训	2
三、 专利快速预审主体备案受理	3
四、 专利快速预审申请受理	6
五、 知识产权入企服务申请受理	9
六、 知识产权维权指导咨询	10
七、 知识产权资助政策咨询	12

一、知识产权综合咨询

(一) 受理条件

辖区创新主体均可以咨询知识产权相关问题。

(二) 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 获取途径

1. 咨询热线：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2. 线下窗口咨询：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咨询窗口。

(四) 申请材料

无需申请材料。

(五) 办理流程

1. 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2.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记录并向相关部门反馈；

3. 相关部门进行回复；

4. 给予公众答复。

(六) 办理进度查询

及时办结，需要后续处理的内容，可拨打咨询电话查询。

(七) 办结时限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

(八) 办理结果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进行记录，延时反馈公众。

(九) 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 服务质量保障

- 1.实行首问负责；
- 2.实行一次性告知；
- 3.实行业务人员培训；
- 4.接通电话或收到留言即表示已受理；
- 5.根据咨询需求量，进行实时动态调配咨询人员，保障线路畅通。

二、知识产权宣传培训

(一) 受理条件

辖区创新主体均可以参加知识产权相关培训活动。

(二) 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 获取途径

- 1.咨询服务热线：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 2.线下窗口咨询：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咨询窗口。

(四) 申请材料

无需申请材料。

(五) 办理流程

- 1.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2.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记录并向相关部门反馈；
3. 相关部门进行回复；
4. 给予公众答复。

（六）办理进度查询

及时办结，需要后续处理的内容，可拨打咨询电话查询。

（七）办结时限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

（八）办理结果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进行记录，延时反馈公众。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1. 实行首问负责；
2. 实行一次性告知；
3. 实行业务人员培训；
4. 接通电话或收到留言即表示已受理；
5. 根据咨询需求量，进行实时动态调配咨询人员，保障线路畅通。

三、专利快速预审主体备案受理

（一）受理条件

1. 注册或登记地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包括深汕合作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及民非组织；

2.备案主体的生产、研发或经营方向，应涉及新能源、互联网、高端装备制造、珠宝加工领域；

3.申请备案的主体具有较好的创新基础以及良好的知识产权工作基础，有稳定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建立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二）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获取途径

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https://cnippc.cn/ippc-web-dzsq/>）。

（四）申请材料

1.如实填写《专利快速审查确权业务主体备案申请表》，并加盖公章；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五）办理流程

1.符合条件的主体自愿申请，在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https://cnippc.cn/ippc-web-dzsq/>)中选择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完成用户注册（推荐使用 Google Chrome、MozillaFirefox、IE11 及以上版本，注册后登录系统在“下载中心”中下载查看使用手册）；

2.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用户注册成功后，将收到

短信提醒。登录系统，按照系统中流程进行备案申请，如实填写并提交相关资料；

3.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备案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形成初审意见，并提交国家知识产权局；

4.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复核、确认后，完成主体备案；

5.申请主体收到完成备案短信通知，可以在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向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提交快速预审服务请求。

（六）办理进度查询

登录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查询备案状态，或拨打咨询电话：0755-28189536。

（七）办结时限

即办。

（八）办理结果

对于符合备案条件的主体，由预审管理平台电子申请系统发送短信告知备案成功；对于不符合备案条件的主体，告知备案不通过的原因。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 1.实行首问负责；
- 2.实行一次性告知；

3.实行预审员及业务人员培训。

(十一) 相关表格

《专利快速审查确权业务主体备案申请表》，下载：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下载中心”或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官网（<http://www.sziprs.org.cn/>）“资料下载”。

四、专利快速预审申请受理

(一) 受理条件

1.申请人应在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完成预审服务主体备案；

2.拟提交快速预审服务的专利申请应属于国家知识产权局已核准的新能源或互联网技术领域；

3.拟提交快速预审服务的专利申请应为新申请，即未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没有申请号和申请日的专利申请。

(二) 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 获取途径

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https://cnippc.cn/ippc-web-dzsq/>）。

(四) 申请材料

1.专利申请文件：

(1)发明专利申请需提交的文件包括：发明专利请求书、实质审查请求书、权利要求书、说明书、说明书附图（如

有)、说明书摘要及摘要附图(如有);

(2) 实用新型专利申请需提交的文件包括: 实用新型专利请求书、权利要求书、说明书、说明书附图、说明书摘要及摘要附图;

(3) 外观设计专利申请需提交的文件包括: 外观设计请求书、该外观设计的图片或者照片(各视图)以及外观设计的简要说明;

(4) 上述全部申请文件必须为 XML 格式, 应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办理系统制作 XML 格式文件, 并导出案卷压缩包;

2. 专利申请快速预审服务申请表;
3. 专利申请快速预审服务承诺书;
4. 其他相关文献材料。

(五) 办理流程

1. 申请人在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 (<https://cippc.cn/ippc-web-dzsq/>) 向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提交专利申请快速预审服务申请材料;

2. 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申请材料进行预先审查, 并形成预审结论;

3. 通过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的专利申请, 申请人及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 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 XML 格式提交, 获得专利申请号后应立

即完成网上缴费（<http://cponline.cnipa.gov.cn>），并于当日
内将专利申请号在预审管理平台案件提交系统提交至深圳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未通过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的专
利申请，发出《专利申请快速预审请求不通过通知书》，并
告知不通过原因，请人可按照普通程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
交专利申请；

4.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正式提交的专利申请进行审
核，审核合格后，对专利申请号进行标注并提交至国家知识
产权局。

（六）办理进度查询

登录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查询案件状态。

（七）办结时限

即办。

（八）办理结果

1.符合要求：发出《专利申请快速预审请求通过通知书》，
在申请人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并规定时间内完
成缴费后，对申请号进行标注并提交至国家知识产权局；

2.不符合要求：发出《专利申请快速预审请求不通过通
知书》，并告知不通过原因。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 1.实行首问负责；
- 2.实行一次性告知；
- 3.实行预审员及业务人员培训。

（十一）相关表格

1.专利申请文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办理系统（<https://cponline.cnipa.gov.cn/>）制作 XML 格式文件，并导出案卷压缩包。

2.《专利申请快速预审服务申请表》《专利申请快速预审服务承诺书》

下载：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下载中心”或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官网（<http://www.sziprs.org.cn/>）“资料下载”。

五、知识产权入企服务申请受理

（一）受理条件

辖区创新主体均可以申请入企服务。

（二）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获取途径

- 1.咨询热线：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 2.线下窗口咨询：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咨询窗口。

（四）申请材料

无需申请材料。

（五）办理流程

1. 申请人提出入企服务申请，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收集需求；

2. 根据需求制定知识产权服务计划，并与申请人预约入企服务时间；

3. 聚集专业资源，开展入企服务；

4. 记录服务情况，并跟进回访。

（六）办理进度查询

可拨打咨询电话查询。

（七）办结时限

即办。

（八）办理结果

快速回应服务需求，提供专业知识产权服务。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1. 实行专人跟进负责；

2. 实行业务人员培训；

3. 根据申请人的服务需求，聚集专业知识产权，专人跟进，保障入企服务质量。

六、知识产权维权指导咨询

（一）受理条件

辖区创新主体均可以提出维权指导服务需求。

（二）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获取途径

1. 咨询热线：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2. 线下窗口咨询：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咨询窗口。

（四）申请材料

一般咨询无需申请材料，如投诉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可根据知识产权维权指引（<https://amr.sz.gov.cn/xxgk/qt/ztlm/wqzy/>）提交材料。

（五）办理流程

1. 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2.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记录并向相关部门反馈；
3. 相关部门进行回复；
4. 给予公众答复。

（六）办理进度查询

及时办结，需要后续处理的内容，可拨打咨询电话查询。

（七）办结时限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

（八）办理结果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进行记录，延时反馈公众。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 1.实行首问负责；
- 2.实行一次性告知；
- 3.实行业务人员培训；
- 4.接通电话或收到留言即表示已受理；
- 5.根据咨询需求量，进行实时动态调配咨询人员，保障线路畅通。

七、知识产权资助政策咨询

（一）受理条件

辖区创新主体均可以咨询龙华区知识产权资助政策。

（二）服务对象

辖区创新主体。

（三）获取途径

- 1.咨询服务热线：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 2.线下窗口咨询：深圳市龙华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咨询窗口。

（四）申请材料

无需申请材料。

（五）办理流程

- 1.拨打咨询服务电话：0755-28189536、0755-28189552；
- 2.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记录并向相关部门反馈；
- 3.相关部门进行回复；
- 4.给予公众答复。

（六）办理进度查询

及时办结，需要后续处理的内容，可拨打咨询电话查询。

（七）办结时限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

（八）办理结果

一般问题即时答复，疑难问题进行记录，延时反馈公众。

（九）监督评价

电话投诉：0755-28189552。

（十）服务质量保障

- 1.实行首问负责；
- 2.实行一次性告知；
- 3.实行业务人员培训；
- 4.接通电话或收到留言即表示已受理；
- 5.根据咨询需求量，进行实时动态调配咨询人员，保障线路畅通。